兴化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现公布兴化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，报告电子版可在兴化市政府网站（www.xinghua.gov.cn）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兴化市交通运输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和标准，深入推进交通运输系统信息公开内容标准化、工作制度化、平台规范化、体系完整化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围绕2024年全市交通运输重点工作，以市政府官方网站为第一公开渠道，新闻媒体报道为辅助渠道公开政府信息。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27条，通过“兴化交通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148条，主要包含机构概况、政策法规、规划计划、工作动态等信息。局主要负责人参加政风热线活动，回应社会各界群众关切。及时、妥善处置12345政务服务热线、12328交通热线、市长信箱和网络舆情等事项1727件，为群众答疑解难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严格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，规范告知书起草、审核、送达等各个环节，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，更好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个性化合理需求。2024年度共办理依申请公开信件4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要求各科室、单位按规定依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。对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事项的信息量、完整性、时效性、准确性等进行监察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。我局现有行政权力事项622项，其中行政许可41项、行政处罚493项、行政强制25项、行政裁决1项、行政确认13项、行政奖励3项、其他行政权力46项，已全部在江苏政务服务网进行公布。2024年度，我局共实施行政许可424例、行政处罚632例、行政强制16例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按照便利、实用、有效的原则，创新政务信息公开的载体、形式，依托兴化市政府门户网站，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网上政务公开，利用好96196、12328交通服务专线、12345政风热线、“兴化交通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对交通运输领域的信息动态进行公开。安排专人负责日常信息更新推送，不断完善强化信息公开内容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列入年度工作计划。成立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安排专职信息员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日常事务，落

实政务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，做好监督检查等相关工作。健全预先审核和备案制度，定期组织人员对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自查，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、形式、程序、时限、执行保密规定等进行再审查再梳理，进一步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2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632		
行政强制	16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3	1	0	0	0	0	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1	0	0	0	0	0	1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1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3	1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条例贯彻学习方面。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强弱不一，条例学习不够，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。需要加强条例的持续学习，增强公开责任意识，确保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全面。

（二）信息公开能力方面。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水平与群众的期待要求还有差距。继续加强信息公开知识培训，切实增强办理信息公开业务水平，特别是加大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的同志知识学习，提升信息公开的能力水平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内容方面。群众对政务公开的知晓率不够高，主动公开内容的深度、广度不足，公开方向不够精准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精心梳理群众关注高的政府信息，进一步拓展公开范围，加强重点工作、重要决策部署、重大改革措施的解读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